S&P Global Ratings

RatingsDirect®

通用準則：

國家風險評估方法論與假設

November 19, 2013

（編按：我們在2023年3月22日對本準則文章進行了一些不具實質影響性的變動調整後再版重登本文。細節詳見「修訂與更新」一節。）

1. 標普全球評級在此公布其決定國家風險評估結果的方法論，本方法論是將國家風險併入企業評等以及相關準則中包括這類評估的其他產業評等過程中的一個基準。

2. 我們定義的「國家風險」涵蓋範圍廣泛之經濟、制度、金融市場以及法規風險，這些風險源自與一特定國家或在一特定國家內從事業務營運所產生之風險，且可能會對任一非主權機構的信用品質造成影響。每一受評機構與交易案件之信用風險受到這些類型特定國家風險的影響程度不一。

修訂與更新

本準則文章原始公布於2013年11月19日。

本準則公布後沿革：

– 我們在2016年11月4日完成對本文的定期檢視後，更新了聯絡人資訊與「相關準則（Related Criteria）」列表，並同時移除了與本準則文章原始公布時相關但目前已過時的內容（即段落編號9、17、18與19）。

– 2019年9月23日，我們在對本準則文章的準則參考來源進行了一些不具實質影響性的變動調整後再版重登本文。

– 2020年10月30日，我們在對本準則文章的準則參考來源進行了一些不具實質影響性的變動調整後再版重登本文。我們更新了段落編號41以具體說明我們對於初始金融系統性風險子因素分數做出的調整—更具體而言，針對國內債務資本市場做出的調整。我們新增了一個表格，說明本準則如何評估國內債務資本市場的廣度和深度。在2020年10月28日以前，本準則文章係透過引用我們的BICRA準則納入前述項目。在這次變動調整中，我們刪除了對BICRA準則的交叉引用，並將BICRA準則中的相關條文直接整合至本準則文章中。本次修訂並未對國家風險準則的方法進行具實質性的變動。另外，我們也更新了本準則文章中所有的準則參考來源，並進行額外編輯以提升某些段落的清晰度。

– 2021年8月31日，我們在對本準則文章的「相關準則（Related Criteria）」與「相關研究（Related Research）」參考來源進行了一些不具實質影響性的變動調整後再版重登本文。

– 2021年12月14日，我們在對本準則文章的「相關準則（Related Criteria）」與「相關研究（Related Research）」參考來源進行了一些不具實質影響性的變動調整後再版重登本文。

分析聯絡人

Timucin Engin
杜拜i
(971) 4-372-7152
timucin.engin
@spglobal.com

Andreas Kindahl
斯德哥爾摩
(46) 8-440-5907
andreas.kindahl
@spglobal.com

Pablo F Lutereau
馬德里
34 (914) 233204
pablo.lutereau
@spglobal.com

Mario Chakar
倫敦
(44) 20-7176-7070
mario.chakar
@spglobal.com

方法論聯絡人

Erkan Erturk, PhD
紐約
(1) 212-438-2450
erkan.erturk
@spglobal.com

Peter Kernan
倫敦
(44) 20-7176-3618
peter.kernan@spglobal.com

– 2023年3月22日，我們在對本準則文章進行了一些不具實質影響性的變動調整後再版重登本文。我們刪除了段落編號27與44中過時的內容，並參考了各種其他來源的履約資料，更新前述段落編號的內容。我們還更新了段落編號41與42，使之與2021年12月9日修訂的BICRA方法論維持一致。此外，我們更新了準則參考來源，並為了使特定段落編號的說明更加清楚而進行了其他變更。我們還更新了「相關出版品（Related Publications）」一節中的參考來源。

英文版準則「Country Risk Assessment Methodology And Assumptions」已公布於英文版網站。